

证券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力芯微

公告编号：2024-007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4月15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5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袁敏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369.27万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80,215,620.00元。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是基于公司2023年度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的基础上提出的，本次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又能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为：独立董事 2024 年度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10 万元（税前），每季度支付一次。除独立董事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再从公司领取其它薪酬或享有其它福利待遇。未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公司经营情况、薪酬考核管理制度及考核结果确定。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全体董事基于谨慎性原则回避表决，直接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其在中国所担任的职务、公司经营情况、薪酬考核管理制度及考核结果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袁敏民先生、毛成烈先生、周宝明先生、汪东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委员袁敏民先生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专项使

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的《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陶建中先生、睦鸿明先生、陈嘉琪女士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4年5月6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